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2020年5月

发行人声明

一、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四、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五、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大事项提示

1、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6.67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3、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3,000.00万股(含),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若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本次发行为面向特定对象的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郑建国,通过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郑建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4、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5、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1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7、公司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进一步明确。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等,详见本预案“第四节 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情况”。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泰瑞机器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本预案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定价基准日	指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股东大会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郑建国、何英夫妇
泰德瑞克	指	杭州泰德瑞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聚拓投资	指	杭州聚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泰瑞重机	指	浙江泰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瑞香港	指	泰瑞贸易(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瑞精密	指	浙江泰瑞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塑机	指	注塑机是一种可以将热塑性塑料或热固性塑料,通过塑料成型模具,制成各种形状的塑料制品的机械设备,具有一次成型外型复杂、尺寸精确或带有金属嵌件的塑料制品的能力。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BOM),采用计算机辅助企业生产管理,首先要使计算机能够读出企业所制造的产品构成和所有要涉及的物料,为了便于计算机识别,必须把用图示表达的产品结构转化成某种数据格式,这种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文件就是物料清单,即是BOM。它是定义产品结构的技术文件,因此,它又称为产品结构表或产品结构树。
伺服系统	指	伺服由servo音译,又称随动系统,是用来精确地跟随或复现某个过程的反馈控制系统。伺服系统使物体的位置、方位、状态等输出被控量能够跟随输入目标(或给定值)的任意变化的自动控制系统。它的主要任务是按控制命令的要求、对功率进行放大、变换与调控等处理,使驱动装置输出的力矩、速度和位置控制非常灵活方便。
物联网	指	物联网(The Internet of Things,简称IOT)是指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采集其声、光、热、电、力学、化学、生物、位置等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智能制造	指	智能制造(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IM)是一种由智能机器和人类专家共同组成的人机一体化智能系统,它在制造过程中能进行智能活动,诸如分析、推理、判断、构思和决策等。通过人与智能机器的合作共事,去扩大、延伸和部分地取代人类专家在制造过程中的脑力劳动。它把制造自动化的概念更新,扩展到柔性化、智能化和高度集成化。
中国制造2025	指	《中国制造2025》是经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批,由国务院于2015年5月印发的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的战略文件,是中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

本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ederic Machinery Co., LTD

公司住所: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下沙街道文泽北路245号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3289

中文简称:泰瑞机器

法定代表人:郑建国

注册资本:26,680.00万元

联系电话:0571-86733393

传真:0571-87322905

网站:http://cn.tedericglobal.com/

电子邮箱:securities@tederic-cn.com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全电动(四轴联动伺服控制)塑料成形机及各类注塑机械、机械设备及配件。上述产品的售前培训、售后服务及同类产品的咨询服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1、装备制造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之一,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以扶持装备制造业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5部门印发《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发改产业(2019)1762号),其中部分涉及高端装备制造业:推广柔性化定制,通过体验互动、在线设计等方式,增强定制设计能力,加强零件标准化、配件精细化、部件模块化管理,实现以用户为中心的定制和按需灵活生产;提升装备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水平,推动装备制造企业向系统集成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在重点领域试点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加快人机智能交互、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管理、增材制造等技术和装备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促进制造工艺的仿真优化、数字化控制、状态信息实时监测和自适应控制。加快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系统的推广应用,促进集团管控、设计与制造、产供销一体、业务和财务衔接等关键环节集成,实现智能管控。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2016版本》:6.高分子材料的新型加工和应用技术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化改性和加工技术;采用新型加工设备和加工工艺的共混、改性、配方技术;高比强度、大型、外型结构复杂的热塑性塑料制品制备技术;电纺丝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技术;大型和精密橡塑设备加工设备和模具制造技术;增材制造用高分子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等。

上述产业政策的颁布和实施激发了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市场需求及企业快速发展。

2、塑料机械行业发展前景广阔,潜力巨大

作为三大合成材料之一的塑料自问世以来发展迅猛。随着以塑代钢、以塑代有色金属、以塑代水泥、以塑代木的逐步发展,塑料广泛运用于航空航天、国防、石化、海洋、电子、光电通信、建筑材料、包装、农业及轻工业等各个领域。塑料成型设备是对塑料及其他高分子类新型材料进行成型加工的技术装备,随着高分子材料的性能、功效的不断开发与突破、高分子材料与其它材料复合化的不断创新,以及塑料制品在制造业和生活领域中的广泛应用,塑料成型设备行业发展前景极其广阔,在专用设备制造业中将会占据非常重要的地位。

(1)注塑机是最重要的塑料成型设备和塑料机械

注塑机领域是塑料机械行业中的一个重要分支,目前美国、日本、德国、意大利、加拿大等国家注塑机产量占塑料加工机械总量的比例达到60%-85%。我国塑料机械行业与世界塑料机械行业的产品构成大致相同,注塑机也是产量最大、产值最高、出口最多的塑料机械产品。

(2)全球塑料成型设备市场容量

Freedonia Inc.公司预测全球塑料加工机械需求量的年增幅将达到5.6%,2021年全球需求量预计将达到375亿美元,Grand View Research Inc.研究报告称得益于行业市场技术的更新以及稳健的发展势头,预计2017-2025年该行业将以7.4%的复合年增长率持续增长。Freedonia Inc.公司同时指出中国是目前全球最大的设备市场,并将在2019年继续引领全球需求。

(3)我国塑料成型设备市场容量

我国塑料成型设备市场的下游应用行业塑料加工业,经过“十二五”和“十三五”的迅猛发展,实现了历史性跨越,实现了从以消费品为主快速进入到以生产资料和高技术领域的重要转型。当前,塑料加工业通过追赶型高速发展,完成数量主导型发展阶段后进入提升发展质量、提高发展效益和产业升级的新阶段。作为塑料加工业的上游行业,塑料成型设备市场也受到塑料加工业发展的带动而发展迅速。

根据中国塑料机械工业协会2015—2019年工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要指标统计表来看,2015年度规模企业389家,主营业务收入521.78亿元、利润总额49.46亿元、出口交货值84.27亿元;2016年度规模企业403家、主营业务收入595.91亿元、利润总额56.90亿元、出口交货值90.57亿元;2017年度规模企业402家、主营业务收入670.64亿元、利润总额69.14亿元、出口交货值109.48亿元;2018年度规模企业423家、主营业务收入644.32亿元、利润总额66.35亿元、出口交货值94.35亿元;2019年度规模企业456家、主营业务收入650.81亿元、利润总额57.62亿元、出口交货值94.82亿元。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强化公司核心业务,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不断创新,逐步完成了基于梦想Dream平台的D(T)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进一步推出了DH二板系列、DE全电系列和DD多组分系列产品。通过十余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逐步形成以中大型注塑机技术、中小型高速精密注塑机技术、挤注成型技术以及二板式液压锁模和直驱式全电动技术为核心的技术体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帮助公司增效提速,公司将以既有市场份额、客户群体和业务理解深度为优势,推动公司既有产品的深度应用和新产品的推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2、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市场开拓能力

随着公司自有资金建设项目“总部大楼及智慧工厂项目”、“桐乡制造基地项目”的推进,其对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将不断加大。公司需进一步补充营运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市场开拓等环节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因此,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有效缓解公司未来的资金压力,为公司业务的日常经营和市场开拓提供保障,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3、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为公司应对行业风险和挑战提供充分资金保障

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国家坚持新发展理念和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2019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上年增长6.1%。国内实体经济下行压力有所上升,特别是受到汽车、3C、物流包装等部分下游行业整体固定资产投资放缓、需求减弱的影响,塑料成型机领域市场整体竞争加剧。同时,自 2018 年中美贸易出现摩擦以来,美国相继颁布了一系列对进口自中国的商品加征关税的清单,给公司带来了外销市场税收政策不确定性的风险。

此外,2020年伊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在世界多个地区和国家爆发。虽然我国迅速应对并积极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各级政府陆续出台方案,有效控制了疫情的蔓延趋势,但目前国外疫情情况仍处于蔓延状态,国内外经济增速预计将明显下滑,企业经营风险进一步加大。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偿债能力,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的能力,为公司应对行业风险和挑战提供资金保障。

4、进一步提升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保障公司控制权稳定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为26,680.00万股。泰德瑞克持有公司48.02%的股权,郑建国持有泰德瑞克60%的股权;聚拓投资持有公司0.49%的股权,何英持有聚拓投资42%的股权;郑建国、何英夫妇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合计为48.51%,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3,000.0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9,680.00万股。郑建国直接持有公司10.11%股权;泰德瑞克持有公司43.17%的股权,郑建国持有泰德瑞克60%的股权;聚拓投资持有公司0.44%的股权,何英持有聚拓投资42%的股权;郑建国和何英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合计为53.72%。

本次发行中,实际控制人郑建国先生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进一步提升实际控制人在公司直接和间接的持股比例,保障公司控制权稳定。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郑建国,郑建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发行对象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预案“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股份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二)发行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郑建国,通过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6.67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20年5月22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下述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假设调整前的发行价格为P0,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P1,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时每股送股/转增股本数为N,发生派息/现金分红时每股派息/现金分红金额为D,那么: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时,P1=P0/(1+N);如发生派息/现金分红时,P1= P0-D;如同时发生前述两项情形时,P1=(P0-D)/(1+N)。

(五)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000.00万股(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郑建国以现金方式认购。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六)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人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九)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五、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10.00万元(含),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郑建国,郑建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其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涉及的相关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本次发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相关关联交易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公司将严格遵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会在表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前审核并且独立意见。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时,关联股东杭州泰德瑞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聚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需要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为26,680.00万股。泰德瑞克持有公司48.02%的股权,郑建国持有泰德瑞克60%的股权;聚拓投资持有公司0.49%的股权,何英持有聚拓投资42%的股权;郑建国、何英夫妇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合计为48.51%,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3,000.0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9,680.00万股。郑建国直接持有公司10.11%股权;泰德瑞克持有公司43.17%的股权,郑建国持有泰德瑞克60%的股权;聚拓投资持有公司0.44%的股权,何英持有聚拓投资42%的股权;郑建国、何英夫妇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合计为53.72%,仍处于实际控制地位。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呈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二节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股份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郑建国,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姓名:郑建国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5226011970********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双流村******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无

郑建国先生最近五年的主要任职情况:

任职时间	任职单位	职务
2006年8月至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2年8月至今	杭州泰德瑞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1月至今	泰瑞贸易(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至今	浙江泰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经理
2020年3月至今	浙江泰瑞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二)认购对象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除通过控制泰德瑞克控制泰瑞机器及其下属公司外,郑建国先生未控制其他企业。

(三)认购对象最近五年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郑建国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情形。

(五)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公司与发行对象的重大交易

本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郑建国先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

(六)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

郑建国承诺:参与本次认购的资金均来自于其本人的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间接使用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认购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本公司与郑建国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和签订时间

甲方(发行人):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认购人):郑建国

签订时间:2020年5月21日

(二)标的股份、定价基准日

1、标的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

2. 定价基准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三)认购价格、认购方式及认购数量

1、认购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6.67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及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由甲方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价格按“四舍五入”精确至小数点后第2位。

2、认购数量及认购方式

(1)甲方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3,000.00万股(含)人民币普通股;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20,010.00万元。

(2)乙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认购资金不超过20,010.00万元,认购数量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3)乙方以现金方式认购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

(4)甲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 元。

(5)认购数量根据认购资金与(最终)发行价格计算出现非整数(不足1股整数)的情况时,则四舍五入取整。最终认购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四)认购价款的支付时间、支付方式与股份登记

1、在本协议生效后,乙方应根据甲方或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的书面认购缴款通知,按照甲方与保荐机构确定的具体缴款日期将认购资金一次性足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完毕并扣除相关费用后,再划入甲方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甲方应于收到乙方股份认购价款后及时指定具有合法资质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对乙方支付的股份认购价款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3、验资报告出具以后,甲方应在5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将乙方登记为本交易项下所认购A股股份合法持有人的书面申请,将乙方认购的股份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证券登记系统记入乙方名下,以实现交付,乙方同意给予必要的配合。

(五)限售期

1、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乙方在本协议项下认购的股票应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予以锁定,不得转让。

2、乙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配合甲方办理相关股票锁定事宜。

3、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乙方同意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限售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对于本次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4、本次发行结束后,乙方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由于甲方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部分,亦遵守上述之约定。

(六)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签章后成立,本协议在如下所有条件均满足之日起生效:

1、本次非公开发行依法获得甲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2、本次非公开发行依法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如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前,本次非公开发行适用的法律、法规予以修订,提出其他强制性审批要求或豁免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则以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为准进行调整。

(七)主要违约责任条款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协议你任一方因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声明、保证或承诺,或违反、不履行本协议项下的部分或全部义务的,均视为违约,该方(以下称“违约方”)应在收到未违反本协议的另一方(以下简称“守约方”)向其发送的要求其纠正的通知之日起30日内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本协议成立后,若乙方明确向甲方书面表示不参与本次发行认购或虽无书面表示但乙方拒绝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相应认购款,构成对本协议的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其应付认购款总额的3%作为违约金。

(3)若乙方未在收到缴款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足额支付协议项下股权认购价款的,则构成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延迟1日,按缴纳认购款项总额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如一方逾期付款超过10日,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前述约定支付根本违约之违约金。

(4)如发生以下情形,甲方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认购事宜无法施行,不构成违约:1、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和认购事宜;2、中国证监会的未核准;3、出现本协议第十一条-11.3-(五)约定的协议终止情形发生。

第三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1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必要性

1、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方针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

公司的长期发展目标是成为全球最具规模、最具品牌影响力、专业领先的注塑机供应商和塑料注塑成型领域智能化、无人化生产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之一。就中期发展目标而言,公司将巩固并保持现有注塑机产品的传统优势,积极发展二板式注塑机、全电动注塑机、多组分系列,重点研发大型、智能、快速、精密、节能的各类注塑机新产品,将公司打造成为注塑机国际主流供应商和提供以公司注塑机为中心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整体解决方案的国际主流服务商。

随着产品和市场的进一步开拓,公司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生较为迫切的资金需求。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将会进一步增强资金实力,为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方针的执行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加快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

2、不断加大技术探索和研发创新投入,持续提升技术竞争力

公司坚持技术引导和市场需求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以技术中心为研发平台,不断加大科研投入,优化现有工艺技术,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并为客户提供更高端的注塑机产品,并且打造以公司注塑机为核心的在模具、供料、取件、检测、包装、清理等全部塑料产品制造中全流程智能化、无人化、信息化的整体解决方案。

为了满足公司研发和市场需求,公司未来将不断加大技术探索和研发创新投入,持续提升技术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产品和服务的拓展和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和动力,研发资金投入势必增加,为此相关流动资金的需求

(下转A23版)

证券代码:603289　　证券简称:泰瑞机器　　公告编号:2020-041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5月2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建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同意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

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该议案。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该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郑建国,通过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6.67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20年5月22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下述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假设调整前的发行价格为P0,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P1,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时每股送股/转增股本数为N,发生派息/现金分红时每股派息/现金分红金额为D,那么:如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时,P1=P0/(1+N);如发生派息/现金分红时,P1= P0-D;如同时发生前述两项情形时,P1=(P0-D)/(1+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000万股(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郑建国以现金方式认购。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限售期届满后发行对象减持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须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人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010万元(含),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编制了《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该议案。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该议案。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特定对象为郑建国先生,郑建国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关联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该议案。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发行对象为郑建国一名特定投资者。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与上述投资者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因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郑建国、何英回避该议案。本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实际控制人郑建国免于以要